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厦门自然盛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厦门自然盛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然盛景”）于2016年6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37726，证券简称：自然盛景。

通过与自然盛景友好协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拟承接其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此，红塔证券成立了专门的工作小组，对自然盛景挂牌以来的业务情况、公司治理情况、财务情况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必要的核查，核查后同意承接自然盛景的主办券商工作。

2023年10月7日，红塔证券与自然盛景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双方约定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023年10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上述持续督导协议自该日期起生效。

红塔证券声明：本公司已对自然盛景业务、公司治理、财务情况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